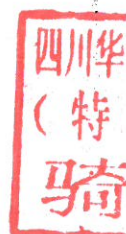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SI CHUAN HUA XIN (GROUP) CPA (LLP)

地址:成都市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电话:(028) 85560449
传真:(028) 85560449
邮编:610041
电邮:schxzhb@hxcpa.com.cn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川华信专(2021)第 0119 号



目录:

- 1、防伪标识
- 2、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正文
- 3、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防伪编号: 0282021030161407584
报告文号: 川华信专(2021)第0119号
委托单位: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名称: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号码: 91511100085837984G
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日期: 2021-03-31
报备时间: 2021-03-31 11:32
被审单位所在地: 乐山
签名注册会计师: 王映国
唐方模
何寿福



防伪二维码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专项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28-85560449
传 真: 028-85560449
通讯地址: 成都市洗面桥街18号金茂礼都南28楼
电子邮箱: schxzhb@hxcpa.com.cn
事务所网址: <http://www.hxcpa.com.cn>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号仅证明该业务报告是由经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报告的法律主体是签字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事务所。如业务报告缺乏防伪封面或者防伪封面提供的信息无法正常查询,请报告使用人谨慎使用。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防伪查询电话: 028-85316767、028-85317676
防伪查询网址: <http://www.scicpa.org.cn>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川华信专（2021）第 0119 号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管理层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

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附件：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成都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130 号文《关于核准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5.5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3,480.00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3,039.53 万元后，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0,440.47 万元，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 12 日。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48280005 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30,440.47 万元，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8,522.00 万元，本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2,288.91 万元。此外，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暂未归还剩余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358.92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余额为 988.48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于 2017 年 2 月制订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募集资金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本公司进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时，资

金支出必须严格遵守本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和本制度的规定，履行审批手续。

2017年12月12日，本公司会同本次保荐机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直属支行、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通支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签署了《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帐号	期末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直属支行	22364901040014705	3,529,604.08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通支行	020000084853	62,351.24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	5101010120010010374	1,379,930.83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通支行	020000397891	4,912,948.61
合计		9,884,834.7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不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3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闲置募集资金1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逐步归还上述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同意意见。2020年9月29日，本公司已将2020年3月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中的1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暂未归还剩余临时补充流动资金9,000.00万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0年9月11日、2020年9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拟将原计划投入“50万张/年汽车革自动化清洁生产线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共计21,707.59万元，用于支付收购巨星农牧有限公司100%股权的现金对价和投资建设“平塘县优质生猪产业化建设项目-巨星甲茶父母代种猪场”。详见附表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者置换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表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2)/(1)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50万张/年汽车革自动化清洁生产线项目			1,122.76	529.85	1,441.73	318.97(注)	100.00	—	—	否
支付收购巨星农牧有限公司100%股权的现金对价			11,750.00	11,750.00	11,750.00		100.00	—	—	否
平塘县优质生猪产业化建设项目-巨星甲茶父母代种猪场			9,957.59	9.06	9.06	-9,948.53	0.09	2021年8月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7,610.12		7,610.12		100.00	—	—	否
合计			30,440.47	12,288.91	20,810.91	-9,629.5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3月24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1亿元用于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详见本报告“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12,288.91

20,810.91



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18年3月，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使用7,610.12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18.97 万元系银行利息收入，该部分资金已投入对应的“50 万张/年汽车革自动化清洁生产线项目”。



附表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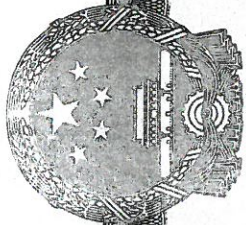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支付收购巨星农牧有限公司100%股权的现金对价	50 万张/年汽车革自动	11,750.00	11,750.00	11,750.00	100.00	—	—	—	否
平塘县优质生猪产业化建设项目-巨星甲茶父母代种猪场	化清清洁生产项目	9,957.59	9.06	9.06	0.09	2021 年 8 月	—	—	否
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无。									
合计		21,707.59	11,759.06	11,759.06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变更原因：由于汽车整车制造行业的景气度尚未恢复，公司当前产能已能满足已有订单的需求，公司从经济效益考虑，现阶段继续实施原募投项目“50 万张/年汽车革自动化清洁生产项目”不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不利于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另一方面，公司已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100%股权，将国家大力支持生猪养殖业务融入公司，优化和改善公司原有的业务结构，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发展潜力。
决策程序：经公司 2020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公司 2020 年 9 月 28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
信息披露：公司已分别于 2020 年 9 月 12 日和 2020 年 9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处对该事项进行了详细披露。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500083391472Y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副本编号: 1-1

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7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27日至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武林(委派代表:李武林) 主要经营场所 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3单元2号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1月13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1 0 3 1

证书序号: 00031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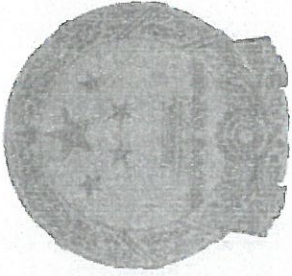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四川省财政厅

二〇一三年五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武林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3单元2号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51010003

批准执业文号: 川财审批(2013) 3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1月1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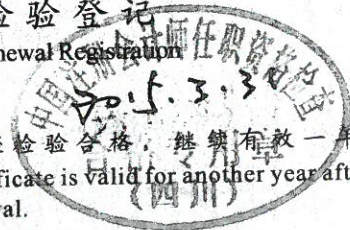


姓名: 王映国
 Full name: 王映国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3-8-23
 Date of birth: 1973-8-23
 工作单位: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510521730823661
 Identity card No.: 51052173082366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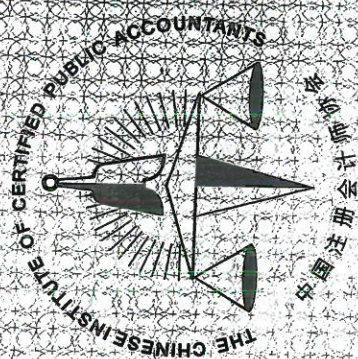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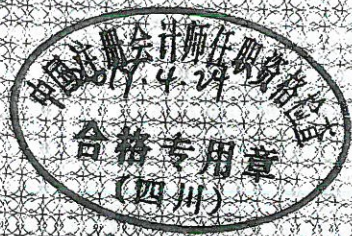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51010003305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年05月14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姓名 唐方斌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59-02-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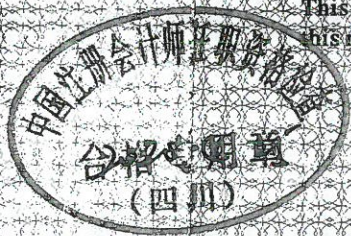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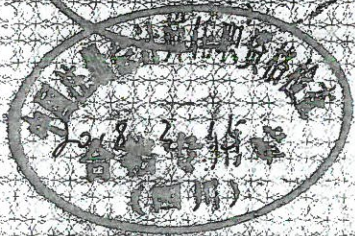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四川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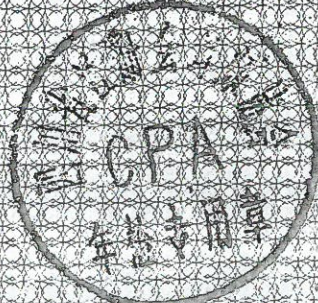
身份证号 510603590220110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510100030082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 年 5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05 年 12 月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合格专用章
(四川)



姓名: 何寿福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2-09-13
工作单位: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510821620913001



中国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2016年3月3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5.3.8
合格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三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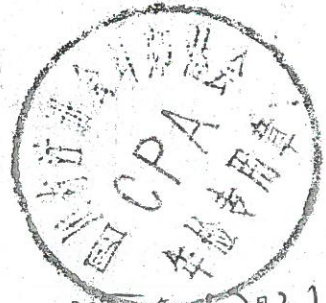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合格专用章
(四川)

中国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合格专用章
(四川)

证书编号: 51010039066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 年 5 月 8 日
Date of Issuance



09 年 12 月 31 日